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鳳珠
電話：02-24271724
電子信箱：tae153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0802026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30屆孝悌楷模及第18屆金婚孝悌選拔表揚辦法(含推薦表)
(376570000A_1080202643A00_ATTCH3.odt)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辦理108年度全國孝行獎選拔乙案，茲檢送本
活動實施計畫電子檔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各校協助於108年
1月25日前踴躍提報推薦人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基隆市政府108年1月10日基府民禮貳字第10802013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協助踴躍推薦旨揭孝行獎選拔名單，並請於108年1月25日（星期五）下班前備妥以下資料並以紙本核章後，逕送至市府公文交換櫃或親送本府民政處辦理初選作業，初選合格者將代表本市參加內政部複選。
 - （一）候選人推薦書1份（除紙本外，請另附WORD電子檔），需加蓋推薦學校印信及相關簽章。
 - （二）候選人個人照及孝行事蹟照黏貼表（除紙本外，請另附候選人2吋正面半身彩色相片1張及4*6彩色孝行事蹟照35張之電子檔）。
 - （三）實地訪查表。
 - （四）同意書。



(五)候選人身分正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

(六)(中)低收入戶證明或經相關單位證明為家境清寒之證明文件(無則免附)。

三、依規曾獲本獎項或同一家庭成員曾獲本獎項者或5年內相關孝行事蹟曾獲中央部會表揚者，不得再參與選拔。

四、詳情請洽本府民政處宗教禮儀科黃亭瑋小姐，電話：(02) 2420-1122分機1609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(含附件)

